

中共淮阴工学院委员会文件

淮工院委〔2020〕10号

关于印发《淮阴工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党（工）委、党总支，各部门、单位：

《淮阴工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已经2020年第6次党委常委会研究通过，现予印发施行。

中共淮阴工学院委员会

2020年3月19日

淮阴工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 编制工作方案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学校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的关键时期，也是学校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加强内涵建设、提升办学层次的重要时期。全面总结“十三五”规划实施的成绩与经验、存在问题及原因，科学编制学校“十四五”规划，对于我校积极适应高等教育新形势，妥善应对发展新挑战，确保一张蓝图绘到底，引领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意义。为确保做好我校“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认真分析省内外同类高校发展格局，立足学校“十三五”期间发展状况，把握高等教育发展的阶段性特征与规律，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质量提升为重点，以队伍建设为关键，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着力解决关系学校发展的重大问题，全力推进“淮工振兴”，全面实施“十个一流”，全力助推“淮安崛起”，为全面建成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提供行动纲领。

二、编制原则

（一）科学定位，明确目标

在认真总结“十三五”规划目标落实情况的基础上，全面梳理近几年我校的发展思路，总结办学特色和主要成绩，发现问题，寻找差距。认真分析区域经济社会和产业发展对我校发展提出的新要求，科学论证“十四五”期间我校的发展目标、发展思路和建设重点，制定出有效的战略举措，使规划做到既立足实际又富有远见，既有科学性、前瞻性又具有可行性、可考核性。

（二）深化改革，推进创新

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是我校未来发展的战略取向，要根据发展目标找准制约学校未来发展的体制和机制问题，正确处理继承与创新的关系，抓住发展中的重点工作进行改革创新，制定出改革创新方案和措施，形成有利于事业发展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进一步激发办学活力，提升办学质量和水平。

（三）突出重点，整体推进

规划编制既要总揽全局，又要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有所先为、有所后为”的原则。要突出创新人才培养机制、科技创新能力提高、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与学科建设、民生工程等重点工作，做到统筹规划、周密安排、分阶段建设，整体推进学校各项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四）加强调研，注重衔接

要加强调查研究，掌握真实情况，抓住关键问题，认真研究规划内容，把规划目标、任务、改革措施做细做实。规划要注重与国家、省中长期发展规划相结合，与省教育规划相结合，与淮

安市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相结合，与学校战略目标相结合。规划牵头部门、单位要加强部门与部门、部门与单位、单位与单位之间的协调，注重总体规划与专项规划之间的衔接。

（五）专家咨询，民主参与

邀请高校、科研院所的教育研究专家和教育主管部门相关领导参与规划编制工作，通过与专家学者的互动融合，科学定位，明晰思路，使规划编制工作更具有科学性。坚持多措并举，提高规划编制的透明度，通过座谈会、书面征求意见、网上征求意见等多种形式，广泛征集师生代表、校友等各方面的意见，把规划编制的过程变成统一思想、凝聚人心、集思广益、凝聚智慧的过程。通过编制规划，增强全校师生的责任感和主人翁意识，形成全校师生齐心协力、共谋发展的良好局面。

三、规划体系

学校“十四五”规划体系由学校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各教学科研单位规划三部分构成。

1. 学校总体规划：《淮阴工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

2. 学校专项规划：包括学科建设、专业建设、队伍建设、学生培养、科技服务、境外合作、文化建设、治理创新、智慧校园、党建工作共十项。

3. 教学科研单位规划：包括二级学院（部）、双创学院、国家地方联合工程中心等教学科研单位事业发展规划。

四、组织领导

(一) 成立学校“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赵炳起 孙爱武

副组长：吴建华（常务） 陆为群 朱晓文 杨正亚

张有东 王冬冬 魏宏庆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丁红燕 史修松 华学成 孙开宝 孙全平

张伏力 张宇林 赵玉萍 秦家沛 徐晓梅

高尚兵 韩锦标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党政办、发规办，由韩锦标同志兼任主任。

(二) 成立学校总体规划、各专项规划文本起草工作组

1. 《淮阴工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

牵头领导：赵炳起、孙爱武

牵头部门：党政办、发规办

2. 《淮阴工学院“十四五”学科建设规划》

牵头领导：张有东

牵头部门：学科办

3. 《淮阴工学院“十四五”专业建设规划》

牵头领导：王冬冬

牵头部门：教务处

4. 《淮阴工学院“十四五”队伍建设规划》

牵头领导：杨正亚

牵头部门：人事处

5. 《淮阴工学院“十四五”学生培养规划》

牵头领导：朱晓文

牵头部门：学工处

6. 《淮阴工学院“十四五”科技服务规划》

牵头领导：张有东

牵头部门：科技处、社科处

7. 《淮阴工学院“十四五”境外合作规划》

牵头领导：王冬冬

牵头部门：国际处

8. 《淮阴工学院“十四五”文化建设规划》

牵头领导：吴建华

牵头部门：宣传部

9. 《淮阴工学院“十四五”治理创新规划》

牵头领导：杨正亚

牵头部门：党政办、发规办

10. 《淮阴工学院“十四五”智慧校园规划》

牵头领导：陆为群

牵头部门：信息处

11. 《淮阴工学院“十四五”党建工作规划》

牵头领导：吴建华

牵头部门：组织部

（三）成立教学科研单位规划编制工作组

各教学科研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牵头负责本单位规划编制工作。

五、编制进程

（一）前期准备阶段（2020年3~4月）

1. 讨论形成《淮阴工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2. 对学校“十三五”规划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梳理，形成总结报告。

3. 开展材料收集工作，形成学校“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框架草案。

（二）动员调研阶段（2020年5~9月）

1. 动员部署学校“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2. 邀请有关专家进行指导，并有针对性地开展校外调研。

（三）文本起草阶段（2020年7~9月）

1. 在充分调研的同时，编制学校“十四五”总体规划文本草案。

2. 制订“十四五”专项规划和各教学科研单位事业发展规划，于9月底前报送党政办、发规办。

（四）论证咨询阶段（2020年10~11月）

1. 通过各种形式，在校内广泛征求意见；召开相关专家咨询会，讨论修改学校“十四五”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

2. 邀请政府部门代表、用人单位代表、学生家长代表、校友

代表等来校征求意见。

3. 根据论证和咨询意见，对学校“十四五”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文本初稿进行修改和完善，提交校长办公会讨论。

（五）审定报批阶段（2020年12月）

1. 对规划文本再次修改后提交党委常委会研究、党委全委会审定。

2. 上报省教育厅审核批准。

六、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各部门、单位务必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用心谋划，从本部门、单位的实际情况出发，成立规划编制工作组，完成本部门、单位牵头的规划编制工作，全力支持、认真提供学校总体规划的基础研究资料。

2. 统筹安排，按时完成

各部门、单位要统筹安排规划编制工作，注重与国家、省、市发展规划相衔接。要及时向学校“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汇报进展情况，确保质量，严格按照时间要求，完成各项任务。